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为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普特”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对罗普特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1 月 19 日核发的《关于同意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7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683 万股，并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股本为 187,288,015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2,880,099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4,407,916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2,071,465 股，共涉及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1 户，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起上市流通。

####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为：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187,288,015 股增加至 187,645,475 股。

除上述股本数量变动情况外，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跟投的战略配售股份，其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严格履行了其所作出的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形。

###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2,071,465 股

(二)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23 日

(三)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国金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071,465	1.10%	2,071,465
	合计	2,071,465	1.10%	2,071,465

(四)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战略配售股份	2,071,465
	合计	2,071,465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罗普特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保荐机构对罗普特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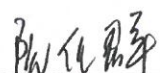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学霖



阮任群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4日

